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临 2017—16 号
债券代码：122052	债券简称：10 石化 02	
债券代码：122149	债券简称：12 石化 01	
债券代码：122150	债券简称：12 石化 02	
债券代码：136039	债券简称：15 石化 01	
债券代码：136040	债券简称：15 石化 0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0 石化 02”、“12 石化 01”、“12 石化 02”、“15 石化 01”和“15 石化 02”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简称“评级公司”）对本公司 2010 年 5 月 21 日发行的十年期公司债券（简称“10 石化 02”）、2012 年 6 月 1 日发行的五年期公司债券（简称“12 石化 01”）、十年期公司债券（简称“12 石化 02”）以及 2015 年 11 月 19 日发行的三年期公司债券（简称“15 石化 01”）和五年期公司债券（简称“15 石化 02”）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评级公司在对本公司经营状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简称“《评级报告》”）。《评级报告》维持“10 石化 02”、“12 石化 01”、“12 石化 02”、“15 石化

01”及“15 石化 02”债项信用等级为 AAA；维持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本次《评级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sinopec.com）。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黄文生

2017 年 5 月 26 日